

猎

人

行

乔治·R·R·马丁

George R.R. Mart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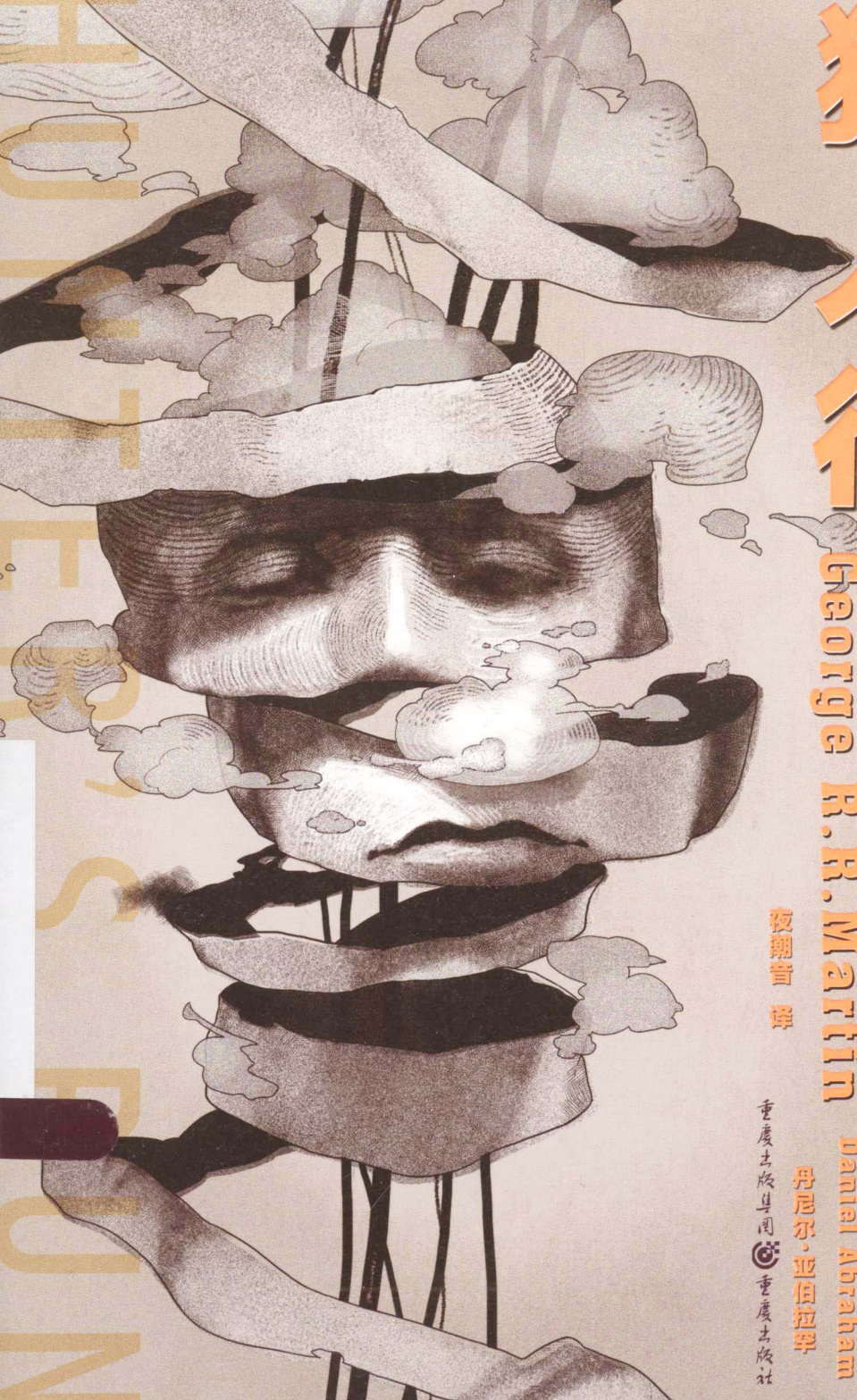
Gardner Dozois
加德纳·多佐伊斯

Daniel Abraham

丹尼尔·亚伯拉罕

夜潮音译

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



猎人行

HUNTER'S RUN

GEORGE · R · R · MARTIN

乔治·R·R·马丁

DANIEL ABRAHAM GARDNER DOZOIS

丹尼尔·亚伯拉罕 加德纳·多佐伊斯

夜潮音 译

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



HUNTER'S RUN

Copyright © 2008 by George R. R. Martin, Gardner Dozois and Daniel Abraham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3 Chongqing Tianjian Cartoon & Animated
Picture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贸核渝字(2012)第 12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猎人行 / (美) 马丁等著; 夜潮音译.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3.6

书名原文: Hunter's run

ISBN 978-7-229-06607-9

I. ①猎… II. ①马… ②夜…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

—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17319 号

猎人行

Hunter's Run

【美】乔治·马丁 【美】丹尼尔·亚伯拉罕 【美】加德纳·多佐伊斯 著; 夜潮音 译

出版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邹禾 陈仕达 骆思源

责任校对: 夏宇

装帧设计: 唐凌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市鹏程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8.5 字数: 170 千

2013 年 7 月第 1 版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29-06607-9

定价: 29.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译序

《猎人行》是马丁的科幻长篇作品之一，但并非他独立写就，而是由隐然以他为领袖的“新墨西哥帮”中二位著名作家（编辑）协助他共同创作而成。在中国，马丁“冰与火之歌”的劲头风靡多时，名头一时无两，但很多读者不知道的是，马丁早在“冰与火之歌”之前，已是著名的科幻小说家、恐怖小说家和编剧，甚至曾担任美国幻想文学作家协会的常务副主席一职。就在他逐渐羽翼丰满之际，一大批与他志趣相投、甚或居住地与他相近的作家，被吸引到他身边，这其中，首当其冲的是他的“大弟子”丹尼尔·亚伯拉罕。

丹尼尔·亚伯拉罕（Daniel Abraham）为1969年生人，上世纪90年代末与马丁在写作工坊中结缘（美国新秀作家多参与写作工坊的系统训练，而成名作家多受邀担任讲师），接受了后者的教导，并从此结成亦师亦友的关系。他传承了老师多栖写作的本领，自21世纪初投身长篇小说创作以来，分别在三个领域——史诗奇幻、太空歌剧和都市奇幻——同时发表作品，且均获得了很大成就。丹尼尔·亚伯拉罕不仅帮助马丁完成了《猎人行》这部小说（详情见下），是马丁“百变王牌”系列的主力作者之一，还负责改编马丁的《权力的游戏》小说为漫画书——该书已有中文版问世——甚至与马丁的经纪人弗兰克一起创作了近几年脍炙人口的太空歌剧“扩张”系列（Expansion series）。他的史诗奇幻小说“龙族遗产”系列采用了与“冰与火之歌”完全相同、连标题命名方式都一致的写作手法，而马丁也在不同的场合以各种方式赞誉推崇亚伯拉罕，称之为“在他的小说中我能看到我理想中奇幻的一切”。

丹尼尔·亚伯拉罕、泰·弗兰克，加上约翰·米勒（John J. Miller）、梅琳达·斯诺德格拉斯（Melinda M. Snodgrass）、沃尔特·琼恩·威廉姆斯（Walter Jon Williams）、霍华德·沃尔德罗普（Howard Waldrop），包括已故名家罗杰·泽拉兹尼等许多作家，他们的居住地都在马丁居住的新墨西哥州内或附近，他们都是马丁核心圈子里的成员，乃至经常在一起玩角色扮演游戏。在文坛上，这批作家互相支持，共同创作，享有很大的话语权，可以被视为一个“马丁系”的“新墨西哥帮”。

加德纳·多佐伊斯（Gardner Dozois）为1947年生人，仅比马丁大一岁，但却是他最先发掘了马丁的科幻作品，在某种意义上堪称马丁的领路人和幻想文坛的启蒙老师。从大的方面来说，多佐伊斯是美国幻想文坛有史以来最专业的编辑，他的成名作是从1984年至今每年编辑出版的《美国最佳科幻小说年度选》，从1984年到2004年退休，他都是《阿西莫夫》杂志的主力文学编辑，在20年间囊括了15次“雨果奖最佳职业编辑奖”，这个记录前无古人，也很可能后来无者。此外，多佐伊斯的短篇小说还获得过两次星云奖。2011年，他被收录入“科幻名人堂”。

多佐伊斯和马丁是有四十年以上历史的密友，他们经常共同列席各种会议，互相支持对方的事业。而在工作上，仅2009年至今，马丁和多佐伊斯已联合编辑出版（或即将出版）了八部小说选集：《濒死地球之歌》、《战士》、《爱与死之歌》、《奇异的街道》、《老火星》、《老金星》、《危险的女人》和《匪徒》（其中《战士》将由重庆出版社于2013年推出中文版）。所以，虽然多佐伊斯并不住在新墨西哥，他仍被视为马丁核心圈子里的成员。

《猎人行》这本书便是这“新墨西哥帮”老中青（多佐伊斯虽然年纪比马丁大不了多少，资历却要高上一截）三代合作的作品，本质上它是一个用星空背景和惊悚推理包裹的、探讨人类身份认同危机

——即“我是谁？”的小说。

1976年，已是成名作家和编辑的多佐伊斯最早想到这个点子，而最先出现的场景乃是一个漂浮在黑暗中的男子。但在小说创作上，他没有太多贡献。1977年，多佐伊斯应密友和同僚马丁之邀前往一天主教女子学院帮忙，那时马丁首度对这个故事产生了兴趣。又过了四年，无力完成这个�事的多佐伊斯干脆建议马丁帮他完成，于是马丁接手过来，一直写到书中某段追逐情节。马丁企图将这段追逐戏写出《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和《汤姆索亚历险记》的感觉（我们知道，马丁对密西西比河上的风光和生活怀有执念，日后他在《热夜之梦》和《子女的肖像》等小说中圆了这个梦），企图描绘整个星球的生态环境，将其扩充为500页的大长篇。

然而正如我们都知道的那样——马丁从来不是一个写作快手。1982年，他便把小说还给了多佐伊斯，建议对方跟他轮流合写，来完成这个故事。由于时间上比较难以安排，这本小说的草稿就此搁置了20年，直到马丁找他的徒弟亚伯拉罕来帮忙。2004年，亚伯拉罕将草稿改写成中篇《影子兄弟》发表，然后又经过3年断断续续的改写与扩写，最终成为您手中拿到的这本300多页的科幻小说。

采三人之长，个中妙处，还请读者诸君慢慢鉴赏。

屈 畅

序章

雷蒙·埃斯佩霍醒来时，正漂浮在黑暗的汪洋里。有那么一会儿，他就这样放松身体，漫无目的地随波逐流，但有关他身份的一切却杂乱无章地在脑海中涌现，如同一场毫无必要的事后反省。

在深邃而温暖的空无之后，回忆起他自己的身份并无乐趣可言。他尚未完全清醒，但仍然能感到积压在心头的、关于过去的重量。绝望、愤怒以及从未间断的担忧依然在他脑海中回响，仿佛隔壁有人一直在清嗓子。在那段幸福的昏睡时间里，他什么人也不是，而如今他又成了他自己。他清醒过来后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否认发现自己身份时的失望。

他是雷蒙·埃斯佩霍。他为了新热内卢的一份勘探合同而外出勘探。他是……是……

他以为人生中的种种细节即将汹涌而来——昨天发生的事、今天做过的事、烦扰着他的事，还有最近让他恼火的事——但脑子里还是一片混沌。他曾经是雷蒙·埃斯佩霍——但他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也不知道自己是如何来到这里的。

他心烦意乱地想要睁开眼睛，却发现双眼原本就是睁着的。他所在之处漆黑一片，比丛林的夜晚更加黑暗，比鹅颈镇深邃的峭壁岩洞更加黑暗。

又或许他已经瞎了。

这个念头让他的心中涌出恐慌的暗流。据说有些人喝多了廉价的麝香葡萄酒和甜玛丽酒，结果醒来时就成了瞎子。他真的也这样了吗？他有这么缺乏自制力吗？他的脊椎中像是有一股冰冷的溪水流

过。但他的头并不痛，胃也不难受。他闭上双眼，用力眨了几次，妄图刺激自己的视觉恢复：结果却只得到视网膜上突然扩散开来的明亮彩色斑点，不知为什么，那些飞掠而过的色彩比黑暗还要令人不安。

最初那种昏昏欲睡的感觉彻底消失，他试图放声大喊。他感觉到自己的嘴唇缓缓翕动，却听不到任何声音。莫非耳朵也聋了？他努力翻身坐起，却做不到。他放弃了挣扎，再次躺下，任由身体继续漂浮，大脑却在飞速运转。此时他已经完全清醒，但他还是不记得自己之前在哪里，又是怎么来到这里的。也许他正身陷危机：无法动弹的身体既是不祥的征兆，又引人深思。他是不是在一座塌方的矿井里？也许是崩落的岩石压住了他的身体。他集中精神，努力去感受自己的身体，最后发现自己感觉不到任何重量或者压力，也没有什么东西束缚着他。如果脊髓神经被人切断，也许就什么都感觉不到了，他这么想着，冰冷的惧意在脑中一闪而过。但又思考了片刻之后，他认为应该不是这么回事：他的身体可以略微挪动一点儿，虽然他尝试起身的时候，会有某种力量阻碍他，强迫他挺直背脊，又将他的双臂和肩膀向下拖拽。感觉就像穿过黏稠的糖浆，而那糖浆在阻碍他前进，牢牢地、轻轻地包裹着他，执拗地将他留在这里。

他的皮肤感觉不到湿气，感觉不到空气和风，也感觉不到冷和热。而且他的身下也不像是实体。很显然，他的第一印象是正确的。他的身体漂浮着，困在这片黑暗之中，而且无法动弹。他觉得自己就像一只琥珀中的小虫，身体似乎被完全包裹在这团黏稠里。可他是怎么呼吸的？

他意识到，自己没在呼吸。他根本没在呼吸。

恐慌攫住了他的心。所有思绪眨眼间消失无踪，他开始像野兽那样挣扎求生。他抓向那片包裹一切的虚无，努力将自己的身体拖向想象出来的空气。他试着大喊。时间此时失去了意义，挣扎的念头占据了他的心，以至于他不知道自己在力竭之前过去了多久。那黏稠仍然

紧紧地包裹着他，温柔而坚定地将他困在原地。他觉得自己本该大口喘息、本该听到血液流动的声音、本该感觉到心脏在胸腔中沉重地跳动——却什么都没有。没有呼吸、没有心跳，也并不渴望空气。

他已经死了。

他已经死去，漂浮在一片向着四面八方无限绵延的干涸大海中。尽管他既盲又聋，但仍能感受到它的博大，感受到这片漆黑海洋无边无际的浩瀚。

他已经死去，身在地狱边缘，就是圣埃斯特万^①的教皇始终否认的地狱边缘，在黑暗中等待着审判日的到来。

想到这里，他几乎笑出声来——这比他家乡那座墨西哥北部小山村的土砖教堂里的神父承诺的死后世界要好多了：奥特加神父经常信誓旦旦地说，如果他不知忏悔，那么等他死后，就会立刻尝到地狱的火焰和折磨——但他无法一笑置之。他已经死去，这片空无——无穷的黑暗、无尽的寂静，还有独自困在这里的自己——就是在生命尽头等待着他的一切：不管教会给他怎样的祝福和赐福，也不管他犯下过怎样的罪恶、又是否诚心悔改，这些并没有带来任何改变。过往的日日夜夜在他面前徐徐展开，而他所看到的唯有自己的罪孽和失败。他死了，而对他的惩罚就是永生永世地置身于上帝那无情的目光之下。

但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呢？他又是怎么死的？他的记忆似乎模糊起来，仿佛寒冬清晨的汽车引擎那样反应迟钝——不仅仅启动费力，还经常熄火。他首先回想起的是那些最熟悉的事，想象艾蕾娜位于地亚哥镇^②的房间——床边的那扇小小窗户，夯土砌就的厚厚墙壁。水槽里的水龙头早已锈迹斑斑，虽然人类在这颗行星上才刚刚居住了二

① 南美洲一城市名。

② 文中的这座城镇以地球上的圣地亚哥命名。

十年。小巧的深红色飞掠虫匆匆爬过天花板，一排排腿足像船桨那样整齐地摆动。冰根草与大麻的刺鼻气息，还有溢出的龙舌兰与烤肉上的胡椒。还有运输机从头顶飞过的刺耳声音：它们正向着高空爬升，前往轨道。

近来发生的那些事在他脑海中渐渐成形，但仍旧模糊，仿佛一幅幅缺乏调校的投影。他曾在地亚哥镇参加过船队的祝福仪式^①，那时还有一场庆祝游行。他吃了从街头小摊那里买来的烤鱼和藏红米饭，观看了焰火表演。焰火留下的烟雾气味闻起来就像露天矿井，燃烧殆尽的焰火发出蛇吐信那样的咝咝声，一头栽进海里。有个巨人全身包裹着火焰，正痛苦地挥动双臂。那是真的吗？柠檬和糖的气味。老曼努埃尔·格里亚戈正在讲述自己等待恩耶人的飞船离开跃迁点、来到圣保罗星时的计划。他突然清楚地想起了艾蕾娜的体香，于是涨红了脸。但那已经是从前的事了……

曾经有过一场争吵。是的，他和艾蕾娜之间的争吵。她的声音——高亢、恶毒、充满责难，就像一头斗牛犬。他打了她，他还记得那一幕，她尖叫着抓向他的双眼，想要踢打他的下体，然后他们就像以往那样和好了。当他满足地睡去之时，她便轻轻抚摸着 he 手臂上砍刀留下的伤疤。还是说那是另一晚发生的事？有多少个夜晚，他们都是那样度过的……

还曾发生过一场争斗，比争吵的时间要早，而且是和别的什么人……但他的思绪开始对它避而不见，如同骡子避开小径上的蛇。

晨光初现之前，他便离开了她：趁着她仍在梦中，悄然走出了那个充斥着汗味和性爱气息的房间，这样就不必和她告别了。清晨的微风吹拂在他的皮肤上，分外凉爽。他走过泥泞的街巷，比目兽们匆忙

① 发源于地中海渔民中的一种天主教传统，通常是由当地的牧师祝福出海捕鱼

躲开，发出仿佛双簧管般的示警声。他要开着他的货机到旅行用品店去……在他们抓到他之前……

他的思绪再次止步不前，但这并非是因为那种仿佛吞没了他的世界的、令人厌恶的健忘症，而是另有原因——他的大脑不愿去回想那些事。他轻轻地咬着牙齿，强迫记忆服从意志。

他花了一整个白天的时间，去调整货机里的两条爬升管，还有个什么人陪着他。是格里亚戈，为零件的事发着牢骚。然后他便驾着货机飞去了荒原，前往内陆的西马伦地区……

但他的货机发生了爆炸！不是吗？他突然想起了飞机爆炸时的情景，但他记得自己是在远处看到的。他没有被卷入爆炸，但毫无疑问，那段回忆充满了绝望。货机的损毁只是绝望的理由之一。他试着集中精力去回想那一幕——明亮的火光，还有爆炸造成的炽热强风……

如果他的心脏还在跳动，恐怕也会因为这样的恐惧而再度停止吧。

现在他想起来了。或许像这样死掉然后下地狱反而更好……

壹

第一章

雷蒙·埃斯佩霍扬起下巴，挑衅着对手。人们在这间名叫“埃尔雷伊”的破烂酒吧后面的小巷里围成一圈，推推搡搡，既想凑近去看个仔细，又想保持安全距离。人群中充斥着催促他们搏斗的叫嚣以及虚伪无力的调停。在这个狭小圆环中不停游走的那个大块头是个肤色苍白的欧罗巴人，他的脸颊因为酒精而通红，宽阔柔软的双手攥成了拳头。他比雷蒙高大，手臂也更长。雷蒙能看到他目光游移，和自己同样谨慎。

“来啊，pendejo^①。”雷蒙微微一笑，伸展双臂，仿佛要拥抱对手一样，“你想要力量。那就来试试看吧。”

酒吧招牌里的LED灯让周围的夜色在蓝色、红色与琥珀色之间逐次变换。在他们头顶上方，无数星辰照耀下的夜空如此明亮，几乎盖过了地亚哥镇的灯光。

石人座的星群俯视着人群，其中一颗星辰如同红色的眼睛，闪烁着不祥的红光，仿佛在欣赏这一幕，又仿佛在催促着他们继续。

“我会的，你个丑八怪！”欧罗巴人对他唾了一口，“我要打得你屁滚尿流！”

雷蒙只是露出牙齿走近了他。看来那个欧罗巴人原本只想打嘴仗，但现在已经太迟了。人群的声音汇集成一道震耳欲聋的怒吼。欧罗巴人动了，动作粗野笨拙，如同一棵倾倒的树：他硕大的左拳慢慢地、慢慢地穿过空气，就像穿过糖浆。雷蒙侧身躲入他的臂弯内侧，

^① 西班牙语“蠢货”。

同时将袖子里的重力小刀抖落在手中。他弹开刀刃，挥拳打在那个大块头男人的腹部。

欧罗巴人的脸庞掠过一丝震惊，看起来简直有些滑稽。接着，他的呼吸声粗重起来。

雷蒙又挥出了两拳，更快更狠，同时转动刀刃确保造成的创口更深。他和那个男人的距离很近，近到足以闻到他身上古龙水的香味和呼吸时口中甘草糖的味道。欧罗巴人双膝跪倒，软软地坐倒在肮脏的巷子里，人群安静下来。那男人的大手漫无目的地摊开、再攥起，灯光由红黑转为蓝色，他的手上沾着的血迹也变得苍白起来。

欧罗巴人的嘴巴略微张开，血从齿缝间涌出，仿佛慢动作一样，他缓缓地、缓缓地倒在地上。他伸直了腿，脚跟重重地撞到地面。然后就再也不动了。

有人用惊讶的语气说了句脏话。

雷蒙的扬扬自得渐渐消退。他直面人群，瞪圆了眼睛，嘴巴张成了惊讶的“O”形。他血液中的酒精开始变得稀薄，而头脑也逐渐清醒过来。遭受背叛的感觉压在他的心头——这些人一直在为这次争斗推波助澜，而现在却又摒弃了他，就因为他是赢家！

“怎么？”雷蒙对着埃尔雷伊酒吧的顾客们大吼，“你们听到他说了什么吧！你们看到他做了什么吧！”

但此时已然人去巷空。甚至连最初和那个欧罗巴人一起来的女人，最初挑起这桩争斗的那个女人，也已经离开。埃尔雷伊酒吧的经理米克尔·易卜拉欣缓缓向他走来，那张狗熊似的大脸上写满了受难圣徒般的耐心。他向他伸出双臂。雷蒙再次抬起下巴，挺起胸膛，仿佛米克尔的姿态是对他的羞辱。经理只是叹了口气，摇了摇头，然后对他勾了勾手指。雷蒙撇撇嘴，半转过身，然后将刀柄拍到经理手中。

“警察就要来了，”米克尔警告道，“快回家吧，雷蒙。”

“你看到了整个过程。”雷蒙说。

“不，刚才我不在这里，”他说，“你也不在的，对吧？现在，赶快回家。管好自己的嘴。”

雷蒙往地上唾了一口，步入夜色之中。直到迈开步子，他才意识到自己究竟喝了多少酒。经过广场运河旁的时候，他蹲在地上，背靠着一棵树，一直等到自己走路不再摇晃为止。在他周围，整个地亚哥镇都沉浸在酒精、卡法吉特与性爱之中。运河上那些粗糙的吉普赛船屋里传来歌舞声，手风琴、喇叭、钢鼓与舞者呼喊的声音混合在一起。

在黑暗中的某处，有只滕非鸟正发出悲哀的叫声，那只“鸟儿”其实是只会飞的蜥蜴，它的叫声像极了女人痛苦与绝望的抽泣，导致占据殖民地人口相当比重，而且十分迷信的墨西哥农夫们认为那就是哭泣之女^①，她从墨西哥穿越星空而来，如今徘徊在这颗新星球的夜空之中，不仅为所有遗留在地球上的孩子们而哭，也为即将在这个艰苦的新世界死去的人们而哭。

他当然不相信这种胡说八道。但鬼魅般的哀泣声愈发响亮，几乎到了令人心碎的程度，让他也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

等到独处的时候，雷蒙开始后悔刚才置那个欧罗巴人于死地：把他打得满地找牙，再羞辱一番不就足够了吗？每次他喝多了又碰巧在气头上的时候，就总是会做得过火。雷蒙知道自己不应该喝这么多，而且包围的人群无异于火上浇油。在这一天，在这座城市的晚上，他的胸中一如既往地郁结难解，等到他喝得够多，足以解开这种郁结的时候，总会有人说些什么或是做些什么来激怒他。他并不是每次都以小刀做个了结，但往往都没什么好结果。雷蒙不喜欢这样，但也并不

^① 哭泣之女是墨西哥、美国西南部、波多黎各以及中美和南美广为人知的传说，讲述一名为了爱人溺死自己孩子的女人，死后天使要求其找到每个孩子的所在才能上天堂，于是她永生永世在地上寻找，并不断地为此哭泣。

引以为耻。他是个男人——是这个创建还不到一个世纪的艰苦前沿殖民地的独立勘探者。看在上帝的分上，他是个男人！他喝酒凶狠，打架凶狠，干起女人来像打架时一样凶狠。谁要是有意见，最好放聪明点学会闭嘴！

一窝塔帕诺——那是种小小的，像浣熊一样的两栖动物，身上的鳞片像刺猬的刺——从水中爬上岸，用闪闪发亮的黑眼睛打量了雷蒙一番，便一路向广场爬去，在今天的垃圾里寻找食物。雷蒙看着它们从旁经过，在身后留下几条光滑黝黑的水渍，他叹了口气，拖着沉重的身体迈开步子。

艾蕾娜的公寓位于总督府邸周边混乱如迷宫般的街道中，肉铺的楼上，传进后窗的空气时常带着瘀血的气息。他本想在自己的货机里睡一晚，但又觉得全身发黏，而且精疲力竭。他想洗个澡、喝罐啤酒，再弄碟随便什么东西填满空荡荡的胃。他缓步爬上楼梯，尽可能不发出任何声响，但她的窗户里仍然透出明亮的灯光。北方远处的太空港有架太空梭正在升空，伴随着轨道灯闪烁着的蓝色与红色的光，一路升向群星之间。雷蒙试图用太空梭升空时嗡鸣的噪音盖过门锁和门扇的响声，但这是白费力气。

“你他妈死哪儿去了？”艾蕾娜在他刚踏进门的时候便吼了起来。她的薄棉裙的袖口有一块污渍，头发束在脑后，颜色比漆黑的天空还要黑。她愤怒地张大了嘴，露出牙齿。雷蒙关上门，听到她倒吸一口凉气。她的气消了。他顺着她的目光看向自己身侧。那个欧罗巴人的血迹浸透了他的半边衬衫和同侧的裤管。他耸耸肩。

“我们得把这些烧掉。”他说。

“你没事吧，mi hijo^①？发生什么事情了？”

他讨厌她这样称呼自己，他已经不是谁的小男孩了。但总还是好

① 西班牙语“孩子”。

过口角，于是他笑了笑，没说什么。

“我没事，”他说，“那些混混应该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

“警察……警察会不会……”

“也许不会，”雷蒙脱掉裤子，再脱下衬衫，“但我们还是应该把这些烧掉。”

她没有再问下去，只是接过他的衣物，丢进街区公用的焚化炉中，而雷蒙趁这时间洗了个澡。镜子上的时钟告诉他，距黎明到来还有三四个小时。他在热水的冲刷下审视着自己的伤疤——腹部那条宽阔的白色带状痕迹，是马丁·卡萨斯用一把薄薄的金属钩砍出来的，而手肘下面那个难看的肿块是某个喝醉酒的混球用一柄砍刀留下的，当时他的骨头差点都被砍断。这些都是旧伤，其中一些相对更旧些。他并不会为此感到困扰，事实上，他很喜欢它们。伤疤让他显得强壮有力。

他洗完澡出来，看到艾蕾娜正站在后窗旁，双手交叠在胸前。她转过身来的时候，他已经准备好了迎接愤怒的咆哮，但她只是稍微动了动口，睁大了眼睛。她的声音像个孩子，或者说，像个努力扮成孩子的女人。

“我为你提心吊胆。”她说。

“你不必这样子，”他说，“我结实得很。”

“但你只是一个人，”她说，“托马斯·马丁内斯被杀的时候，对手是整整八个男人。他才刚刚离开女朋友的家，他们就直接找上了他，然后……”

“托马斯是个废物。”雷蒙不屑地摆了摆手，仿佛在说真正的男人足以抵挡八个暴徒一样。艾蕾娜的唇角露出笑意，她走了过去，臀部随脚步轻颤，仿佛她的下体不由自主地被他吸引，而身体的其他部位则是不情不愿地被拖过去的。他知道，事态完全可以朝别的方向发展。他们可能像许多个别的夜晚那样，对着彼此大吼大叫，乱扔东